

临武县 2024 年政府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决算报告

第二部分 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决算报告

临武县 2024 年财政决算报告

根据《预算法》及《湖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有关要求，临武县财政局向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报告临武县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大力推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全县财政收入稳中有进，财政支出保障有力，财政运行平稳有序，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根据《预算法》及《湖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收入决算情况：2024 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298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84%，同比增长 2.4%。其中：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91240 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同比增长 1.1%；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6036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78%，同比下降 6.1%；总税比和地方税比分别为 78.4%、66.2%，分

别同比下降 4.25 个百分点、6.65 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完成 308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4.3%，同比增长 18.8%。地方财政收入主要项目执行情况如下：

增值税 2202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3%，主要是风电行业受气候影响较大，营收情况大幅度下降。制造业由于缓税政策的翘尾减收效应，税收下降。

企业所得税 311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1.25%，主要是 2024 年采矿业企业效益较好，按季缴纳企业所得税大幅增长。

个人所得税 99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6.35%，主要是 2024 年股权转让业务较少，相关业务产生的个人所得税收入不及预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46%，主要是部分采矿业企业以前未套用工矿区适用税率，2024 年对该事项进行规范以后适用税率由 1% 提高到 5%，税收相应增加。

印花税 8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4.1%，主要是整体经济大环境不佳，导致采矿业以外的其他行业普遍营收下降，交易产生的印花税也相应减收。

土地增值税 32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5.42%，主要是 2024 年达到清算条件的房地产企业较 2023 年要少，造成清算入库的土地增值税下降。

契税 1388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7.59%，主要是市场主体拿地的意愿不强，造成土地交易契税下降。另是房地产行

业不景气，房屋交易量大幅度下降，因此房产交易产生的契税也出现了较大降幅。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4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4.99%，主要是 2024 年追缴以前年度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欠费 310 万元，生活垃圾处理费增加 350 万元；罚没收入 581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0.75%，主要是 2024 年政法机关罚没收入省财政未按时返还导致收入下降；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608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72.6%，主要是国有“三资”盘活工作力度加大，该项收入增长明显；其他收入 154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9%，主要是新增乡镇征地经费入库 200 万元。

2. 支出决算情况：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32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08%，同比增长 3.64%。主要支出项目决算情况如下：

科技支出 114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7.9%，主要是高新区投入园区企业研发及科技运用支出 1800 万元。

教育支出 731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54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8.05%，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及其相关费用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 1713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0.61%。主要是医疗救助和公立医院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1636 万元，造成当年预算执行有差距。

节能环保支出 147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9.66%，主要

是 2024 年郴州市湘江源区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工程进度慢，未形成有效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执行有差距。

城乡社区支出 14918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5.51%，主要是 2023 年增发国债城东片区排水防涝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1461 万元，在 2024 年完成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执行有差距。

农林水支出 599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24.26%，主要是 2023 年 12 月下达增发水利项目、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 14048 万元，因项目进度较慢，2024 年完成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执行有差距。

交通运输支出 616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73.35%，主要是 2024 年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锂矿产业资源路建设项目未形成实物工程量，资金尚未支付，造成当年预算执行有差距。

住房保障支出 107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33%。

3.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决算情况： 中省对我县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 19250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7.83%，同比增长 1.5%，其中，返还性收入 441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51951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6139 万元。主要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返还性收入 完成 4413 万元。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 854 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158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96 万元，其他税收返还 2205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完成 15195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95%，同比下降 8.33%，剔除 2023 年困难群众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 443 万元，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2262 万元，财政日常工作整体考核高质量评价奖励资金 300 万元，棉花大县奖励资金 300 万元，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163.63 万元，国债项目资金 14048 万元等一次性政策补助 17074 万元，实际同比增长 2.2%。其中：体制补助 8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4439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 13645 万元，结算补助 2346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2887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584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74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167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039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462 万元，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7405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37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完成 3613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36.32%，同比增长 84.95%，主要是市财政改变结算方式（由直接支付改为年终结算），新增上级补助收入 4555 万元。新增临武县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2755 万元，城南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2280 万元等中央预算内资金 5074 万元。

4. 收支平衡决算情况：地方财政收入 9124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2503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87047 万元、上年结转

20116 万元、调入资金 4935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 万元，收入总计 44027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32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105 万元、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87569 万元、调出资金 5369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10902 万元、支出总计 440274 万元，收支平衡。

5. 按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他重点事项

（1）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

县级预备费年初预算安排 2000 万元，年中执行时根据具体使用方向列入相应科目，实际支出 1984.2 万元，具体项目为：信访维稳、应急事件处置 1613 万元，城乡环境污染应急防治 41.4 万元，灾害应急及消防设施 9.8 万元，公路运输安全隐患应急整治 20 万元，涉法涉诉专案处置经费 300 万元。

（2）“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全县各级各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全县“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598 万元，较 2023 年 668 万压减 70 万元，压减 1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45 万元。

（3）“三保”支出保障情况。厉行节约，兜牢“三保”底线。一是足额保障“三保”支出，不留硬缺口。2024 年，

“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预算执行 159113 万元，预算执行分别为 60200 万元、91910 万元、7003 万元。二是优先“三保”支出库款保障。合理调度资金，优先“三保”支出顺序，“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预算执行率分别为 101%、100%、100%，较好保障了我县行政事业单位的正常运转和基本民生保障。

（4）绩效管理有关情况

一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坚持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为基础，构建项目入库事前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六有”闭环工作机制，实现对预算资金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管理，让财政每一分钱充分发挥效益。**二是推行预算绩效监控。**2024 年组织全县 152 个预算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和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对新增 11 个超过 100 万元的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 50 万元以上的专项资金实行绩效运行监控。组织对 152 个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3 年绩效自评，并对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了抽查，不断促进预算单位绩效自评质量。**三是推行重点绩效评价。**严格落实“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绩效评价机制，2024 年县财政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县委、县政府和社会关注的 20 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4.7 亿元，涵盖

行政专项、社会保障、交通环保、教育卫生、农业农村等众多领域。**四是推行评价结果应用。**制定出台了《临武县县级财政预算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实施细则》，绩效监控纠偏 3000 余万元，取消难以执行项目 2 个，压减专项资金和部门工作经费 118 万元，很好发挥了财政绩效“尖刀”作用。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加强管理的重要依据，倒逼部门单位进一步重视和强化财政资金绩效。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10703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12%。上级补助收入 4427 万元、上年结余 34215 万元、调入资金 5369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81400 万元（含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87100 万元、置换专项债券收入 94300 万元），收入总计 3324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75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69.8%，同比增长 11%，上解上级支出 143 万元、调出资金 440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9100 万元（其中：通过置换专项债券安排的还本支出 94300 万元），年终结余 51649 万元，支出总计 332448 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16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6%。加上年结余 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 万元，收

入总计 20170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600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主要是加大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调出资金 4100 万元，年终结余 67 万元，支出总计 20170 万元。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2449 万元，为预算的 103.4%，同比增长 13.2%。上年结余 35388 万元、转移收入 135 万元，收入总计 77972 万元。一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因参保扩面宣传工作落实到位，群众缴费积极性有所提高，个人缴费收入增加；二是因政策性指标上级补助及本级配套资金有所增加。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7014 万元，为预算的 98.74%，同比增长 13%。加结转下年 40946 万元、转移支出 12 万元，支出总计 77972 万元，为预算的 105.8%。主要是退休人数增加，养老金有所上调。

2024 年基金滚存结余 40946 万元，同比增加 5561 万元，增长 15.7%。全年收支平衡。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4 年，县级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74.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9.9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4.14 亿元。

2. 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县级政府法定债务本息 10.99 亿元，其中偿还法定债务本金 9.21 亿元，偿还法定债务利息 1.78 亿元。法定债务本金 0.92 亿元通过纳入预算安排偿还，本金 8.29 亿元通过发行再融资债券偿还，法定债务利息全额纳入预算安排偿还。

3. 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县级政府法定债务余额 73.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9.4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3.66 亿元。

4. 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情况: 2024 年，省财政共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券及外贷项目借款共计 268447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38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资金 829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87100 万元（含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资金 15200 万元）、特殊再融资专项债券 94300 万元、国际组织借款 347 万元。

（1）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3800 万元。 主要包括：资源产业路建设项目 300 万元；临武县 X086 龟头坳至西瑶乡（乡镇通三级公路）建设项目 500 万元；临武杉木溪至花塘铺公路建设资金 2000 万元；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资金 200 万元；临武县舜峰消防站建设工程项目 400 万元；临武县舜峰消防设施购置 300 万元；森林消防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100 万元。

（2）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82900 万元。 全部用于偿还到

期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3) 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87100** 万元。项目建设 **71900** 万元，主要包括：郴州市莽山水库临武段引供水工程 14200 万元；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 4400 万元；城市停车场建设项目（一期）1400 万元；污水处理厂提质扩容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项目 6000 万元；新能源汽车智慧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000 万元；东部片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 15600 万元；工业园电池集聚区标准厂房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6800 万元；妇幼保健院（妇女儿童专科医院）改扩建项目 8500 万元；公办养老服务项目建设 5000 万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安排项目 **15200** 万元，包括：县舜发城乡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债券（2017 年）14000 万元；接续替代产业平台建设工程 1200 万元。

(4) 置换专项债券收入 **94300**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

(5) 外贷项目用款 **347**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林场提质增效项目。

二、2024 年预算执行效果及落实县人大决议情况

2024 年，我们认真贯彻落实中省和县委决策部署，对照县人大有关决议和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制定相关措施，努力克服政策性减收、土地收入锐减、房地产行业税收减收

“三叠加”的严峻挑战，实现了财政收入稳中有增、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债务防控科学有力。

(一) 聚焦财源建设，提质增效拓财源。进一步夯实地方财政收入。一是加大招商力度，着力培育后备税源。全年新引进2亿元以上重大招商项目15个，投资总额达156.7亿元，其中新引进“三类”500强企业项目2个。为地方经济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也为后续税源培育奠定了坚实基础。二是产业提质增效，焕发企业发展后劲。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7家，成功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138家，认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4家，19家具有技术创新潜力的企业纳入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库。全年纳税5000万元以上企业有南方矿业1家，纳税3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企业有香花岭锡业1家，纳税1000万元以上3000万元以下企业8家，纳税5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企业有15家。三是搭建服务平台，为新兴产业发展铺就快车道。“6·18”锂电新能源产业暨固态电池产品合作对接会以及全省财源建设片区座谈会在临胜利召开，有力推动了锂电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进企业“送解优”专项行动扎实开展，走访企业151家，送政策300余次，贴心管家般全力服务企业发展。四是加快园区建设，园区发展势头强劲。累计拨付各类资金2.37亿元，支持园区产业基础设施建设，为园区可持续发展注入新动力。

(二) 锚定收入目标，多措并举抓落实。一是勤抓税收征管。清理入库有色金属、房地产、采掘业税收 1.53 亿元；大中赫、安能赣锋等锂电企业征地环节的耕地占用税和购地环节的契税入库 0.15 亿元；加大欠税清理力度，清欠税收 0.38 亿元。二是强抓土地出让。发挥专班力量，年内盘活闲置土地 7 宗，国有土地挂牌出让 27 宗；加大土地收入清欠力度，全年实现土地出让收入 8.4 亿元。三是狠抓“三资”盘活。重点盘活矿权、水权、供水等特许经营权，全年盘活资产 13.04 亿元；定期清理盘活存量资金，累计收回资金 0.93 亿元。四是抢抓争资立项。全年争取上级各类资金 33.8 亿元，超预期目标 10.5 个百分点。

(三) 坚持财力统筹，兜牢底线惠民生。一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精打细算控支出。坚持能压尽压、该减尽减、可省尽省，通过“三严禁”“三严控”节约财政资金 0.45 亿元，严格执行市域内公务活动“零接待”，“三公”经费同比减少 70 万元，同比下降 10.4%。严格项目清理，调减实施完毕的项目结余资金以及进度未达支付预期的项目资金 1.5 亿元，以实际行动践行勤俭节约的财政理念。二是聚焦重点民生实事，倾心投入暖民心。全县教育、社保、卫生等 13 类民生领域支出 27.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3%。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投入资金 4.39 亿元用于保障学前教育、城乡义务教育、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寄宿

生与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和义务教育校舍维修等教育类重点项目，惠及学生 56573 人。持续加大对弱势群体的关爱投入，提高城市低保、孤儿基本生活补助等困难群体救助标准。全年发放各类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0.64 亿元，发放高龄老人补贴 712 万元，实现各类社会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应救尽救。持续提高各项养老待遇，全年发放各类养老金 3.95 亿元。三是支持城乡发展提质，资金投入精准有效。投入财政资金 0.72 亿元，重点支持城区环境美化、路灯亮化、园林绿化等城市管理文化和棚户区及老旧小区改造等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让城市更宜居；用好国债资金 1.65 亿元支持农田、林业、水利、应急、消防和排水防涝等 11 个项目建设，筑牢发展根基；整合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惠农补贴等结余资金 0.8 亿元，重点支持粮食主产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种粮大户奖励，助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发放各类惠农惠民补贴资金 1.79 亿元，确保农民切身利益得到保障；切实提升村级运转保障水平，村级运转经费村均达 18.4 万元，较上级标准提高 6 万元。

（四）围绕风险防控，多管齐下筑屏障。一是防牢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临武县防范化解地方债务“1+N”工作方案，将到期隐性债务化解完成情况作为重点指标纳入平台公司主要负责人薪酬绩效考核。探索多元化化债机制，多渠道保障化债资金来源，及时偿还到期本息。二是防控财政运行风险。建立完善库款保障、工资发放、直达资金、收入征缴

四大预警机制，确保库款保障系数处于合理区间，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红线。三是防范财经纪律风险。全面检查 49 个项目指挥部财务情况和全县 2023 调整预算决算公开情况；对 2 家单位和 6 家机构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会计代理记账机构检查。对照检查结果，制定改进措施，确保了各类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2024 年，加强财政专户往来款项清理，收回财政专户挂账往来资金 1.33 亿元。

（五）立足财政管理，严控支出降成本。一是加强财政评审，严控项目成本。财政评审 92 个政府投资项目，累计送审金额 11.66 亿元，审定金额 10.01 亿元，审减率 14.15%，节约财政资金 1.65 亿元。二是强化绩效评价，提升资金效益。深入开展“绩效管理巩固年”行动，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构建项目入库事前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六有”闭环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每一分财政资金效益。152 个预算单位 2023 年绩效自评率 100%。选取 20 个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监控和评价，全流程推动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安全。全年审核通过新增 100 万元以上项目 11 个，绩效监控纠偏 0.3 亿元。三是规范政府采购，提高资金效率。高度重视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及流程规范化，建成政府采购全流程监管系统，实现从采购意向发布到验收结果公布的全程线上监管。

过去一年，尽管在“生财、聚财、用财、管财、理财”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财政收入增收基础不稳与支出刚性增强的矛盾依然突出；财政支出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统筹力度有待加大；部分绩效不高的专项资金政策仍在执行，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还有差距。面对严峻的形势和艰巨的任务，我们必须保持“愈进愈难、愈进愈险”的清醒，笃定“不进则退、非进不可”的决心，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以求真务实、敢闯敢干、苦干实干的精神，攻坚克难、奋发有为，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新临武贡献财政力量！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第二部分 决算报表

《临武县 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决算 1925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337 万元，增长 13.13%。其中：

(一) 返还性收入

返还性收入 4413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196 万元；

消费税税收返还 0 万元；

所得税基数返还 854 万元；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1158 万元；

其他税收返还 2205 万元；

(二) 一般性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 15195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02 万元，减少 8.33%。其中：

1.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443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4 万元。

2.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71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 万元。

(三) 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 361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6599 万元，增加 84.95%，主要是市财政改变结算方式（由直接支付改为年

终结算），新增上级补助收入 4555 万元。新增临武县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2755 万元，城南污水处理厂设备更新改造项目 2280 万元等中央预算内资金 5074 万元。

二、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4 年，政府债务总限额 74.0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9.91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4.14 亿元。截至 2024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3.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9.47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43.66 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2024 年，省转贷新增债务限额 9.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0.42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71 亿元，据此，发行一般债券 0.38 亿元，专项债券 8.71 亿元，平均期限 18.39 年，平均利率 2.34%。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4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9.2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8.73 亿元，专项债券 0.48 亿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7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94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0.84 亿元。

三、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坚持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为基础，构建项目入库事前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六有”闭环工作机制，实现对预算资金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管理，让财政每一分钱充分发挥效

益。二是推行预算绩效监控。2024 年组织全县 152 个预算单位编制了部门整体和县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对新增 11 个超过 100 万元的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 50 万元以上的专项资金实行绩效运行监控。组织对 152 个预算单位开展了 2023 年绩效自评，并对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了抽查，不断促进预算单位绩效自评质量。三是推行重点绩效评价。严格落实“单位自评、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绩效评价机制，2024 年县财政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对县委、县政府和社会关注的 20 个重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4.7 亿元，涵盖行政专项、社会保障、交通环保、教育卫生、农业农村等众多领域。四是推行评价结果应用。制定出台了《临武县县级财政预算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实施细则》，绩效监控纠偏 3000 余万元，取消难以执行项目 2 个，压减专项资金和部门工作经费 118 万元，很好发挥了财政绩效“尖刀”作用。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完善和加强管理的重要依据，倒逼部门单位进一步重视和强化财政资金绩效。